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 GOLDMAN SACHS ASIA STRATEGIC PTE. LTD. (以 下简称"高盛亚洲战略") 持有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份 23,006,5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06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近日, 公司收到高盛亚洲战略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获悉 高盛亚洲战略计划以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 过 12,30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 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10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 拟通过大宗 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 200, 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具体 情况如下:

- 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 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8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29 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 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 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8 月 30 日-2025 年 11 月 29 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 2%。

前述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 生送红股、增发新股或配股、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 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收到高盛亚洲战略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GOLDMAN SACHS ASIA STRATEGIC PTE. LTD.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无	
持股数量	23,006,506股	
持股比例	5. 606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23,006,50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GOLDMAN SACHS ASIA STRATEGIC PTE. LTD.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 12,300,0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 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4,100,000 股	
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8,200,000 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30日~2025年11月2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 (二)大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 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根据《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高盛亚洲战略作出如下承诺:

1、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高盛亚洲战略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承诺自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不委托他人管理高盛亚洲战略本次发行上市之日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的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 (1)对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高盛亚洲战略将严格遵守在《关于所持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的承诺》中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高盛亚洲战略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拟减持股票的,高盛亚洲战略将在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进行减持,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 (2) 高盛亚洲战略将采用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转让公司的股票,并于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高盛亚洲战略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 (3) 若公司或高盛亚洲战略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 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 未满六个月的;或高盛亚洲战略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未满三个月等触发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 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的,高盛亚洲战略不得进行股份减持。

高盛亚洲战略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高盛亚洲战略同意将该等股票减持实际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高盛亚洲战略未

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高盛亚洲战略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 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高盛亚洲战略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资金需求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持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减持期间,高盛亚洲战略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8日